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63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资产重组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意见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及核查，并就有关情况做出书面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之回复》。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6日